



## 誰是主的弟兄

經文：可3:31-35

### 引言：

神安排人類有生命，有生育的能力，建立有生命關係的家庭，有父母，兄弟，姐妹的關係，在人生的道路上可以彼此幫助。

### 一．故事的背景

主在講道時，有母親與弟妹來找祂(可6:3)。有四個弟弟和二個妹妹。人有家族，種族之分，造成許多隔閡，但在神的眼光中，全人類都是同一家庭(路3:23-38)，人類的歷史是一個源頭(徒17:26)。


### 二．耶穌着重的是道與生命的關係(約1:12-13)

凡接受主耶穌的就是神的兒女，遵行主的命令就是門徒(約13:34-35; 14:15,21-24; 15:9-12)。

### 三．有主的生命的信徒有三個表現

- 1.明白主的道，生命之道。
- 2.遵行主的生命之道，將生命本質在日常生活上表達出來—愛。
- 3.單求天父的榮耀，表彰天父的形像。

### 結論：

耶穌宣告“凡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”(可3:35)。所以信徒不但要聽神的旨意，信神的旨意，更要靠聖靈的幫助一生遵行天父的旨意，這樣就肯定自己是神的兒女，基督的兄弟了(羅8:29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